



21 世纪远程教育精品教材

· 法学系列 ·



民事诉讼法

MINSHI SUSONGFA

(第二版)

汤维建 向泰 编著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21世纪远程教育精品教材·法学系列

民事诉讼法

(第二版)

汤维建 向泰 编著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 北京 ·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民事诉讼法/汤维建, 向泰编著. —2 版. —北京: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2014. 2
21 世纪远程教育精品教材·法学系列
ISBN 978-7-300-18908-6

I. ①民… II. ①汤… ②向… III. ①民事诉讼法-中国-远程教育-教材 IV. ①D925. 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4) 第 029000 号

21 世纪远程教育精品教材·法学系列
民事诉讼法 (第二版)
汤维建 向 泰 编著

出版发行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社 址	北京中关村大街 31 号	邮政编码	100080
电 话	010-62511242 (总编室)		010-62511770 (质管部)
	010-82501766 (邮购部)		010-62514148 (门市部)
	010-62515195 (发行公司)		010-62515275 (盗版举报)
网 址	http://www.crup.com.cn		
	http://www.ttrnet.com (人大教研网)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市鑫霸印务有限公司	版 次	2013 年 8 月第 1 版
规 格	185 mm×260 mm 16 开本		2014 年 3 月第 2 版
印 张	22	印 次	2014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字 数	456 000	定 价	45.00 元

“21 世纪远程教育精品教材”

编委会

(以姓氏笔画为序)

丁兴富 尹伟中 任为民

李林曙 张爱文 陈 丽

郝成义 顾宗连 黄荣怀

总 序

我们正处在教育史尤其是高等教育史上的一个重大的转型期。在全球范围内，包括在我们中华大地，以校园课堂面授为特征的工业化社会的近代学校教育体制，正在向基于校园课堂面授的学校教育与基于信息通信技术的远程教育相互补充、相互整合的现代终身教育体制发展。一次性学校教育的理念已经被持续性终身学习的理念所替代。在高等教育领域，从1088年欧洲创立博洛尼亚（Bologna）大学以来，21世纪以前的各国高等教育基本是沿着精英教育的路线发展的，这也包括自19世纪末创办京师大学堂以来我国高等教育短短一百多年的发展史。然而，自20世纪下半叶起，尤其在迈进21世纪时，以多媒体计算机和互联网为主要标志的电子信息通信技术正在引发教育界的一场深刻的革命。高等教育正在从精英教育走向大众化、普及化教育，学校教育体系正在向终身教育体系和学习型社会转变。在我国，党的十六大明确了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目标之一就是构建学习型社会，即要构建由国民教育体系和终身教育体系共同组成的有中国特色的现代教育体系。

教育史上的这次革命性转型绝不仅仅是科学技术进步推动的。诚然，以电子信息通信技术为主要代表的现代科学技术的进步，为实现从校园课堂面授向开放远程学习、从近代学校教育体制向现代终身教育体系和学习型社会的转型提供了物质技术基础。但是，教育形态演变的深层次原因在于人类社会经济发展和社会生活变革的需求。人类社会开始进入基于知识经济的信息社会，知识创新与传播及应用、人力资源开发与人才培养已经成为各国提高经济实力、综合国力和国际竞争力的关键和基础。而这些都是仅仅依靠传统学校校园面授教育体制所无法满足的。此外，国际社会面临的能源、环境与生态危机，气候异常，数字鸿沟与文明冲突，对物种多样性与文化多样性的威胁等多重全球挑战，也只有依靠世界各国进一步深化教育改革与创新，促进人与自然的和谐发展才能得到解决。正因为如此，我国党和政府提出了“科教兴国”、“可持续发展”、“西部大开发”、“缩小数字鸿沟”以及“人与自然和谐发展”的“科学发展观”等基本国策。其中，对教育作为经济建设的重要战略地位和基础性、全局性、前瞻性产业的确认，对高等教育对于知识创新与传播及应用、人力资源开发与人才培养的重



大意义的关注,以及对发展现代教育技术、现代远程教育和教育信息化并进而推动国民教育体系现代化,构建终身教育体系和学习型社会的决策更得到了教育界和全社会的共识。

在上述教育转型与变革时期,中国人民大学一直走在我国大学的前列。中国人民大学是一所以人文、社会科学和经济管理为主,兼有信息科学、环境科学等的综合性、研究型大学。长期以来,中国人民大学充分利用自身的教育资源优势,在办好全日制高等教育的同时,一直积极开展远程教育和继续教育。中国人民大学在我国首创函授高等教育。1952年,校长吴玉章和成仿吾创办函授教育的报告得到了刘少奇的批复,并于1953年率先招生授课,为新建的共和国培养了一大批急需的专门人才。在20世纪90年代末,中国人民大学成立了网络教育学院,成为我国首批现代远程教育试点高校之一。经过短短几年的探索和发展,中国人民大学网络教育学院创建的“网上人大”品牌,被远程教育界、媒体和社会誉为网络远程教育的“人大模式”,即“面向在职成人,利用网络学习资源和虚拟学习社区,支持分布式学习和协作学习的现代远程教育模式”。成立于1955年的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是新中国建立后最早成立的大学出版社之一,是教育部指定的全国高等学校文科教材出版中心。在过去的几年中,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与中国人民大学网络教育学院合作创作、设计、出版了国内第一套极富特色的“21世纪远程教育精品教材”。这些凝聚了中国人民大学、北京大学、北京师范大学等北京知名高校学者教授、教育技术专家、软件工程师、教学设计师和编辑们广博才智的精品课程系列教材,以印刷版、光盘版和网络版立体化教材的范式探索构建全新的远程学习优质教育资源,实现先进的教育教学理念与现代信息通信技术的有效结合。这些教材已经被国内其他高校和众多网络教育学院所选用。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基于“出教材学术精品,育人文社科英才”理念的努力探索及其初步成果已经得到了我国远程教育界的广泛认同,是值得肯定的。

2005年4月,我被邀请出席《中国远程教育》杂志与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联合主办的“远程教育教材的共建共享与一体化设计开发”研讨会并做主旨发言,会后受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的委托,为“21世纪远程教育精品教材”撰写“总序”,这是我的荣幸。近几年来,我一直关注包括中国人民大学网络教育学院在内的我国高校现代远程教育试点工程。这次更有机会全面了解和近距离接触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推出的“21世纪远程教育精品教材”及其编创人员。我想将我在上述研讨会上发言的主旨做进一步的发挥,并概括为若干原则作为我对包括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中国人民大学网络教育学院在内的我国网络远程教育优质教育资源建设的期待和展望:

- 21世纪远程教育精品教材的教学内容要更加适应大众化高等教育面对在职成人、定位在应用型人才培养上的需要。

- 21世纪远程教育精品教材的教学设计要更加适应地域分散、特征多样的远程学生自主学习的需要,培养适应学习型社会的终身学习者。

- 在我国网络教学环境渐趋完善之前,印刷教材及其配套教学光盘依然是远程教材的主体,是多种媒体教材的基础和纽带,其教学设计应该给予充分的重视。要在印刷教材的显要部位对课程教学目标和要求做明确、具体、可操作的陈述,要清晰地指导

远程学生如何利用多种媒体教材进行自主学习和协作学习。

- 应组织相关人员对多种媒体的远程教材进行一体化设计和开发，要注重发挥多种媒体教材各自独特的教学功能，实现优势互补。要特别注重对学生学习活动、教学交互、学习评价及其反馈的设计和实现。

- 要将对多种媒体远程教材的创作纳入对整个远程教育课程教学系统的一体化设计和开发中，以便使优质的教材资源在优化的教学系统、平台和环境中的有效的教学模式、学习策略和学习支助服务的支撑下获得最佳的学习成效。

- 要充分发挥现代远程教育工程试点高校各自的学科资源优势，积极探索网络远程教育优质教材资源共建共享的机制和途径。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远程教育专家顾问

丁兴富

第二版前言

本书是中国人民大学网络教育学院和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推出的“21 世纪远程教育精品教材·法学系列”中的一种。本书力求在全面介绍我国民事诉讼法的基础上,深入阐述民事诉讼法学的主要理论,从而使得读者不仅能掌握民事诉讼法的基本知识,还能够领会诉讼法的精神,把握我国民事诉讼立法和理论研究的发展动向。

本书由汤维建和向泰编著。其中第一编至第三编、第六编由向泰编写,第四编、第五编由汤维建编写,最后由汤维建修改定稿。在本书的编写过程中,我们严格遵循了这一系列教材的编写原则和体例,并考虑到读者可能的需求,努力做到文字简练明晰,言之有物,观点鲜明。在本书中多有对其他学者研究成果的借鉴和引用,恐未能一一注明,我们已在书后列出参考文献,在此一并致谢。中国人民大学网络教育学院的咎春盛老师和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的各位编辑为本书的出版付出了大量的心血,我们无以为谢,也只好在这里聊表我们由衷的敬意。

近些年来,在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的进程中,我国的民事诉讼立法、司法和理论研究都十分活跃,发展迅猛,这使得本书的内容有相当一部分注定会在不久的将来过时;而且,由于作者自身水平的局限,本书的内容难免有疏漏甚至谬误之处,这些都有待于日后进一步改进完善,同时也诚望各位读者不吝赐教。

2012 年我国民事诉讼法进行了修改,修改的内容较多。与此同时,司法实践也发生了很大变化,出现了一些新问题、新情况,最高人民法院也进行了多方面的司法改革,推出了一系列新举措、新做法。为此,我们修订了本书,以期满足最新要求,反映最新成果。本次修订工作由汤维建教授负责,辛志伟提供了协助,在此致谢。书中不妥之处,欢迎各位读者批评指正。

作者

2013 年 12 月 20 日

第一编 导论

第一章 民事纠纷及其解决机制	3
第一节 民事纠纷与民事纠纷解决机制概述	3
第二节 民事诉讼	9
关键概念	11
思考题	11
第二章 民事诉讼法概述	12
第一节 民事诉讼法的概念、地位与性质	12
第二节 民事诉讼法的历史发展	13
第三节 民事诉讼法的效力	19
第四节 民事诉讼法与相关法律的关系	20
关键概念	24
思考题	24
第三章 民事诉讼法学基本理论	25
第一节 概述	25
第二节 民事诉讼目的论	26
第三节 民事诉讼程序价值论	27
第四节 民事诉讼模式论	30
第五节 民事诉权论	34
第六节 诉与诉讼标的理论	37
第七节 民事诉讼法律关系论	41
关键概念	43
思考题	44

第二编 总论

第四章 民事诉讼法基本原则	47
第一节 外国民事诉讼法的立法主义	47
第二节 我国民事诉讼法基本原则的界定	52
第三节 我国民事诉讼法的基本原则体系	54
关键概念	60
思考题	61
第五章 民事审判的基本制度	62
第一节 概述	62



第二节 合议制度	62
第三节 回避制度	65
第四节 公开审判制度	67
第五节 法院调解制度	69
第六节 两审终审制度	72
关键概念	73
思考题	73
第六章 法院的民事主管与管辖	74
第一节 民事主管	74
第二节 民事管辖概述	76
第三节 级别管辖	78
第四节 地域管辖	81
第五节 专门法院的管辖	86
第六节 裁定管辖	89
第七节 管辖权异议	91
关键概念	93
思考题	93
第七章 当事人与诉讼代理人	94
第一节 民事诉讼当事人概述	94
第二节 当事人适格	99
第三节 共同诉讼	102
第四节 代表人诉讼	106
第五节 第三人	108
第六节 诉讼代理人	111
关键概念	114
思考题	114
第八章 民事诉讼证据	115
第一节 概述	115
第二节 证明对象	121
第三节 证明责任	124
第四节 证明标准	131
第五节 证明过程	134
第六节 各种证据	142
关键概念	149
思考题	149

第九章 民事诉讼保障制度	150
第一节 财产保全制度	150
第二节 先予执行制度	154
第三节 对妨害民事诉讼的强制措施	156
关键概念	160
思考题	160

第十章 期间、送达与诉讼费用	161
第一节 期间	161
第二节 送达	163
第三节 诉讼费用	166
关键概念	177
思考题	177

第三编 通常程序

第十一章 普通程序	181
第一节 普通程序概述	181
第二节 起诉与受理	181
第三节 审理前的准备	184
第四节 开庭审理	186
第五节 撤诉和缺席判决	190
第六节 诉讼中止和终结	191
第七节 民事判决、裁定和决定	193
关键概念	196
思考题	196

第十二章 简易程序	197
第一节 简易程序的含义和适用范围	197
第二节 简易程序的特点	198
关键概念	201
思考题	201

第十三章 第二审程序	202
第一节 第二审程序概述	202
第二节 上诉的条件和程序	203
关键概念	210



思考题	210
第十四章 审判监督程序	211
第一节 审判监督程序概述	211
第二节 发动再审的程序	213
第三节 再审案件的审理和裁判	218
关键概念	220
思考题	220
 第四编 特殊程序 	
第十五章 特别程序	223
第一节 特别程序概述	223
第二节 选民资格案件程序	224
第三节 宣告公民失踪和宣告公民死亡案件程序	226
第四节 认定公民无民事行为能力 and 限制民事行为能力案件程序	228
第五节 认定财产无主案件程序	230
第六节 确认调解协议案件	231
第七节 实现担保物权案件	232
关键概念	234
思考题	234
 第十六章 督促程序	 235
第一节 督促程序的概念和特点	235
第二节 适用督促程序的条件	236
第三节 债权人申请支付令的程序	237
第四节 法院对申请的审查和受理	238
第五节 发出支付令与债务人对支付令的异议	239
关键概念	241
思考题	241
 第十七章 公示催告程序	 242
第一节 公示催告程序概述	242
第二节 公示催告程序的适用范围	243
第三节 公示催告程序的构成	243
关键概念	246
思考题	246

第十八章 企业法人破产还债程序	247
第一节 破产概念	247
第二节 破产案件的申请和受理	248
第三节 破产债权与债权人会议	251
第四节 破产和解与破产宣告	252
关键概念	255
思考题	255

第五编 执行程序

第十九章 执行程序概述	259
第一节 执行和执行程序	259
第二节 执行的原则	263
关键概念	265
思考题	265
第二十章 执行程序的一般规定	266
第一节 执行管辖和执行根据	266
第二节 执行主体和执行客体	268
第三节 委托执行、代位申请执行和参与分配	273
第四节 执行异议、执行担保和执行承受	277
第五节 执行和解和执行回转	279
关键概念	280
思考题	280
第二十一章 执行开始、执行中止和执行终结	281
第一节 执行开始	281
第二节 执行中止和执行终结	284
关键概念	286
思考题	286
第二十二章 执行措施	287
第一节 对财产的执行措施	287
第二节 对行为的执行措施	292
第三节 保障性的执行措施	292
关键概念	294
思考题	294

第六编 涉外民事诉讼程序与区际司法协助

第二十三章 涉外民事诉讼程序	297
第一节 涉外民事诉讼程序概述	297
第二节 涉外民事诉讼的管辖	302
第三节 涉外民事诉讼的送达、期间和财产保全	307
第四节 涉外仲裁与涉外民事诉讼的关系	309
第五节 司法协助	312
关键概念	316
思考题	316
第二十四章 区际司法协助	317
第一节 区际司法协助概述	317
第二节 我国内地区际司法协助的现行规定	319
关键概念	332
思考题	332
参考文献	333

第一编

导 论

第一章 民事纠纷及其解决机制

第一节 民事纠纷与民事纠纷解决机制概述

■ 民事纠纷的概念与特点

在人类社会中，纠纷是大量发生、也是必然会发生的，并且必须得到解决。从某种意义上说，人类社会的日益进步就是纠纷的不断产生与解决的过程。随着法律这种社会规范的产生与趋于完备，许多社会纠纷都被纳入了法律调整的范围，因而成为法律纠纷。民事纠纷即为这形形色色的法律纠纷中的一种。所谓民事纠纷，指的是平等民事主体之间发生的、涉及民事权利义务的法律纠纷。

产生民事纠纷的原因是多种多样的，但根本的原因是人类资源的有限性与人类欲望和需求的无限性之间存在的永恒性的矛盾。

与其他法律纠纷相比，民事纠纷的特点在于：

(1) 在纠纷的主体方面，民事纠纷的主体之间在法律地位上是平等的。也就是说，在产生争议的主体之间不存在隶属关系。这一点与刑事纠纷和行政纠纷有所不同。

(2) 在纠纷的内容方面，民事纠纷涉及的是对于民事权利义务的争议。这种争议通常是由违反民事法律规范而引发的，从而民事纠纷也可以根据民事法律规范的性质划分为财产关系的纠纷和人身关系的纠纷。不过，有一些民事纠纷并非是因违反了现行的民事法律规范而产生，而是对于一些法律未作具体规定的利益的争议，这类民事纠纷的解决可能导致该利益上升为法律权利。

(3) 在纠纷的行动方面，民事纠纷是可以处分的。民事活动这一领域以当事人的意思自治为基础，因而对于民事纠纷的解决方式和结果，纠纷主体可以在法律允许的范围内自愿决定。

(4) 在纠纷的规范方面，民事纠纷是用民事法律规范来调整 and 解决的。当然，这种规范既可以表现为具体的规定，也可以表现为抽象的法律原则。

■ 解决民事纠纷的途径

在不断产生民事纠纷的同时，人们也一直在寻求解决这类社会纠纷的途径。经过长期的尝试和积累，人们已经形成了多种解决民事纠纷的途径。这些途径主要包括：

(1) 自力救济。自力救济是指纠纷主体在不通过第三方设定的程序、方法或者第三方主持、协助的情况下，依靠自身的努力来解决纠纷的方式。自力救济的形式主要是自决与和解。在自力救济中，除纠纷主体外，也可能有第三者的参与，但其参与是